

印象莎士比亚故居

□南京 雷雨

某年深秋,有英伦之行,去看了夏洛特三姐妹的故居,还有简·奥斯汀笔下的庄园,丘吉尔出生的庄园,但最终还是要去斯特拉特福小镇,去看莎士比亚故居。

行车缓慢,到了小镇,已是过午时分。行车缓慢,是因为英国的乡村实在是美不胜收,身临其境,方才明白林语堂所谓英国乡村是人间天堂之语绝非夸张。斯特拉特福镇,非常静谧秀美的一座小镇,有一小河在镇边缓缓流淌。据说,这里每天都在上演莎士比亚的经典剧目,但观众踊跃吗?他的近四十部剧作,是轮番上演,还是突出重点?表演团队的水准究竟如何,能够完整准确地演绎莎翁的作品否?《仲夏夜之梦》《威尼斯商人》《李尔王》《哈姆雷特》《罗密欧与朱丽叶》,都是要花费大力气的呢。莫非是演出片段,类似中国名剧中的经典唱段?可千万不要搞出来如京剧演员穿比基尼那样的幺蛾子啊。

进了莎翁故居,才知道想多了。剧场在别处,这里只是在故居人口处设置一极为简陋的演播室,简单播放一些介绍莎翁生平的影像资料,居然也有中文版,很是潦草,有点应付差

事的味道。从演播室出来,才得以看到莎翁故居的大致面目。一幢两层联排小楼,色彩简单明快,黑红褐色斜坡瓦顶,有阁楼,也搭建有雨棚;庭院很小,有些花卉草木,墙边的植物茂盛葳蕤,植物围墙之外是铁栅栏,乌黑晶亮。印象深刻的是小楼建筑的木桁架结构,也不知道是后来整修过的,还是原来就是如此,总觉得有点儿乐园的意味。看莎翁的书房,也很逼仄拥挤,他不羁的才华,蓬勃的诗情,华彩炫目的词句,就是在这座小楼里喷薄而出的?时间还算充裕,就在庭院一隅闲坐,在这样的莎翁曾经生活过的最为私密的地方,回望莎翁一生,还真是有点恍恍惚惚之感呢。

莎翁的父亲是一位商人,以制作经营皮制品著称,他的皮手套,据说拥有一定的口碑。莎翁的父亲还做过这个小镇的镇长,也算是小镇上呼风唤雨的头面人物呢。但莎翁读中学的时候,家道中落,他继续学业都成了问题。莎翁很显然不大愿意重复他父亲的人生道路,他帮助过父亲一段时间之后,就开始独自谋生,体会人间百般滋味,尝尽世态炎凉。

莎翁若一直在小镇上生活,很可

能也就寂寞一生,不为人知。沈从文不离开湘西,鲁迅不离开绍兴,他们当然也就不会成为日后的沈从文与鲁迅。430年前,已经26岁的莎翁开始其创作生涯,没有学历,没有值得炫耀的家世背景,在大伦敦立足,谈何容易?莎翁在伦敦经历了怎样的煎熬与苦痛,才终于扬眉吐气、扬名立“腕”?在伦敦二十二载,莎翁苦尽甘来,功成名就,也心生倦怠。他回到斯特拉特福小镇,两年后的春天里,也就是1616年4月23日,他告别了这个世界。生与死都在这同一天,享年52岁。

莎士比亚故居出口,是一书店,书店一侧,有两棵大树。书店里有些文创产品,但总体上还是以书为主,书店的空间要比夏洛特三姐妹故居书店大许多,大概是处在小镇闹市区的缘故,也更有烟火味与市井气。莎士比亚故居书店的店员是一位日本裔女人,细声慢语,落落大方,款款有礼。买了几册莎翁的书,离开小镇,已经是暮色苍茫了。

离开小镇后,一翻译家朋友告诉我,莎翁生前盛名赫赫,但在他死去七八年之后,他的剧本才得以出版发行。真是姗姗来迟。

刀客螳螂

□河南郑州 潘新日

螳螂称得上是最快意的大侠,整天扛着两把大刀,大摇大摆地纵横江湖一生。螳螂一向行事光明磊落,从来不暗下手杀,总是在明处公开角斗,靠一身的硬功夫砍倒对手。

我们见得最多的是那些着绿色战袍的螳螂,头顶两根威武的雉鸡翎,举着两把大刀,透明的翅膀高高竖起并不停抖动。它喜欢把自己打扮得威风凛凛,时刻以一个强大的刀客身份亮相,在不停地猎杀中一展英雄本色。

上自然课的时候,自然课老师在课堂上播放了螳螂捕杀各种动物的录像,很刺激!螳螂真可谓名符其实的快刀手,一个猎物,它顷刻间便手起刀落,让它们毙命,而且,不会给对手任何还手之机。树枝上,田埂间,墙头边,只要它在,什么蚜虫、果蝇、菜虫、黄粉虫,米虫等虫类根本不在它的活下,一刀下去,一切都将在平静中结束。

螳螂的杀戮残酷且暴力,它心硬得像一块石头。

村子里的人都喜欢把螳螂称作超级刀客。面对危险,它是

决不含糊的,把大刀砍向比自己大多少倍的老鼠、蜥蜴和蜂鸟,而且成功率极高。当然,搏斗是少不了的。但不管怎么搏斗,它的必杀技——致命一刀,也总会准确无误地刺中对手脖子,让对手偃旗息鼓,抱憾一生。往往,螳螂会以胜利者的身份走进传奇,成就自己的一世英名。

它永远都是一代枭雄。螳螂是真英雄,它是最勇敢的,在庞然大物面前从不退缩。任何时候,它都敢于向大自己几倍的对挑战,即便战死也不畏惧,为此,它时常会因失手而丧命。

螳螂的爱情也是凄美的。每每雌螳螂生产,雄螳螂都要献出自己的生命,雌螳螂会吃掉雄螳螂以保命。在爱情和家庭面前,雄螳螂拿出了一颗刀客的全部。我抓过蜻蜓,抓过蚂蚱,却从没捉过螳螂,可能是冥冥之中的自觉,也可能是英雄相惜。

夏天的雨总是雷电交加,很多小动物都早早地找过避雨的地方,只有螳螂,迎风而站。它是一位死士,再大的风雨,也阻挡不了它前进的步伐。

偶像养成记

□南京 彭永

隔壁办公室新来一个实习的小姑娘,话不多,人安静。因为工作原因,加了她的微信,发现她的微信昵称很特别,叫肖战老婆。我心想:这狗粮撒的,够甜,而且这么年轻就结婚了?倒也好,省得爸妈操心催婚了。

几次交流下来,跟姑娘熟悉了,才知道她正儿八经待字闺中。那位肖战,是正红的流量担当,无数年轻女生的偶像。我哑然失笑,怪不得这个名字觉得眼熟又耳熟。

姑娘说起肖战,话语几箩筐。肖战的选秀节目,她一集不落;肖战的剧,她一集不落;有两次,为了搞到见面会的门票,她花了小几千,被父母痛斥。我问她怎么舍得?她说因为偶像是自家的,有钱出钱,有力出力,必须顶住他的流量。不过,姑娘又说,下回不会这么乱花钱了,要量入为出。再问她,偶像真有那么优秀吗?费钱费力究竟图什么?姑娘说:哎呀,他当然不完美,但我们就喜欢这样,感觉他是我们自己培养出来的啊,有成就感。

这句话,让我一下子找到了“偶像后援团”的心理机制。想想,其实我

也在无意识地培养着自己的“偶像”。

三年前迷上了音频App,无意中在某一App里听到一个免费讲南明历史的节目。主播普通话一般,讲得也磕磕巴巴,有时候一边讲一边又忙着更正错误。尽管如此忙不迭地更正,还是有很多硬伤,而且由于录音不专业,手机没电的告警声,砸吧嘴的声音,甚至擤鼻涕的声音,都录了进来,极具现场感。要是按十分制打分,这个主播大概顶多五分,及格都算不上。但因为他讲的底本是史学家顾诚的《南明史》,把他整出来的那些浮沫子撇掉,内容还是很有质量的,我隔三差五点进去听。

主播很强大,在一片恶意满满的批评声中,一直勇敢地坚持着。讲了几十期以后,突然发个客客气气的道歉声明,说自己前面没备好课,匆匆开讲,错误比较多,打算从头重新讲一遍。这个声明让人顿生好感。他是来真的,认认真真核实资料、备课,又重新讲了一遍。错误还是有,但越往后讲,明显越来越专业,越来越好听,甚至超过了几位专业级别的大咖。我从一开始抱着打发无聊的目的,到后

来是每天必听,终于一集不落地听完了他的课程,也时不时跟着别人发个点评,夸赞为主,偶尔也向主播请教疑惑。

回头扒拉了一下,这个节目前后讲了三年,187集,有2.4万人订阅,在众多讲历史的节目中成绩不俗。再看那些点评,跟主播的水平一样,也是越往后越好,质疑声越来越少。有很多人和我一样,一路跟下来,见证了主播从青涩磕绊到潇洒自如的全过程。从大家的点评中,我知道了主播的真实身份,叫孙献韬,一位资深的新闻出版人。推测他平时的状态,大概也是要常常要给员工训话,指挥下属做这做那,无论如何,播音绝非他的长项,他初开讲时的出丑,也证实了这一点。幸运的是,那些无情的批评或者友好的捧场,鼓励他一路走下来,一个年过半百的大老爷们,逆风而行,硬是把把自己捶打成了网红男主播。

这个网红男主播,可不就是我这样的粉丝培养出来的吗?虽然主要靠他自己争气,但一路陪伴,看着他越来越优质,与有荣焉。

闲暇之余,养个优质偶像,挺好。

夏月榴花开

□山东泰安 管淑平

泰安是不缺少美景的,单单是石榴的美,就让人有些欣赏不过来。在敞亮宽阔的果园里,石榴显得有些特别,放眼望去,一团团,一丛丛,一簇簇,叶,绿得正旺;花,开得正盛。

据说,石榴原产古代波斯一带,这种生来就有着海外血统的植物是被出使西域的张骞带回来的。“汉张骞出使西域,得涂林安石榴种经归,故名安石榴。”晋人张华的《博物志》较为完好地记载了这段历史,看来石榴“舶来品”的称谓是不可避免的了!一向虔诚的波斯人,不光对人真诚,就连对植物也怀着敬畏之心,他们把石榴树看作是“太阳的圣树”,认为它能带来多子多孙、红红火火的福音。更有意思的是,波斯人会用石榴果实染饭,当芳香的石榴汁水浸到饭中,真是让人胃口剧增。想来,这种谦卑的果子也是个不折不扣的乐观主义者,它不远万里来到东方宝地,却从不挑剔环境,欣然落户,贡献着舌尖上的美味。

石榴是一种灌木,团团簇簇当然寻常不过,可是让我疑惑的是波斯人将它看做是太阳的圣树原因何在?在树下思索良久,抬眼间的一刹那,火红灿烂的石榴花映入眼帘。石榴花不就是像太阳一般红红火火的吗?当然,石榴果实的热烈火红就更不必

说了,所有的困惑一下子消散。六角形的石榴花源源不断地吐纳着五月的蓬勃,什么蜂啊,蝶呀,鸟啊,都一门心思围着它翩翩飞舞,我伫立树下,几乎要醉在这盎然的花海里了。

就这样享受着榴花的美的时候,脑中不知不觉跳出了两位钟情石榴的女子。一位是喜欢穿石榴裙的武则天,《如意娘》诗曰:“看朱成碧思纷纷,憔悴支离为忆君。不信比来长下泪,开箱验取石榴裙。”后来,她果然“如意”!另一位女子就是那爱着一身石榴红衣的杨玉环了,除了爱吃荔枝外,她还爱吃石榴。历史完整地记录下了她的这个喜好,陕西临潼位列我国八大石榴主产区,是中华石榴的发祥地,骊山华清池畔那密密匝匝的石榴树就不足为奇了。

石榴的美当然是少不了它的观赏和实用价值的。农历五、六月分石榴花开,游人们追逐着花期观赏着榴花。果实九、十月份成熟,身裹金外衣,暗藏红宝石,酸甜可口,营养丰富,可做酒来可酿醋,还可入药,叶可杀虫,花可止血,石榴皮也可固脱以达止泻之功,美丽的石榴,一身上下都是宝!

石榴花开,夏天已来。属于夏季的活力又将在嫣然的石榴花中淋漓展现。

后园的门

□安徽蚌埠 徐玉向

后园的入口是永远敞开的,而出口则设置了一扇不能算得上门的门。

每日清晨,院子里的鸡啄完地上的一小把稻子或小麦粒后,赶紧扑进后园扫荡一圈。园边被昨夜大风吹落的草籽,畦间青菜叶上的害虫,夜间从土里出来寻食未归的土狗,甚至连花蕊花瓣都可以成为它们的美味。黄牛吃完草料,饱饮了清水,被拴进园子西南角的桑树下倒嚼。

后园出口是园子里仅有的两条路终点,而门却异常简陋。一扇用十多根竹片结成的一人高的竹笆子,用铁丝系在一棵洋槐树上。竹片之间的缝隙可以伸进手臂,没有锁,只有一个粗铁丝扭的扣子。这扇门仅供我

和伯父两家人使用,从北塘底下劳作完回家时,用铁扣子扣在另一棵柳树上,从里面插根棍子。出去时,随手把棍子抽掉即可。

年迈的外祖母赶了十几里路来看我们。常常,她在这扇门外大声呼唤我的小名,伯父家离园子最近,忙到前院喊我们去接人。有一次我和母亲在后园栽菜,忽然听到有人喊母亲的乳名,母亲放下锄头一看,原来是外祖母躬着腰打外门朝里望。

老姑家离我们只有两三里。她常来看祖母,每次来都是从后园门外抽掉棍子推门进来,每次来都不会空手,或捎把新割的韭菜,或背半袋新挖的胡萝卜。

其实,这个门的仪式感更多于实际作用。它挡不住小偷,挡不住北方来的寒风,也挡不住后园里的蜜蜂和蝴蝶向外飞。熟人和生人路过时,一般不会直接进入园子,他们会选择绕道而行。

也许,这扇门的意义就是让这个园子更加完整,加之四围的树隔成的天然围墙,这里才能称之为后园。只有后园,在大人们成天忙于生计时,我可以尽情玩耍。只有后园,在四面风雨肆虐时,园中的一切生命才得以惬意地自由生长。也只有后园,在那个年代,让我对童年对故乡和对一切生命有了不同的记忆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362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